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年毕业生 就业质量报告

一、2023 届毕业生毕业去向整体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学校毕业生 7997 人，其中本科生 6218 人，硕士研究生 1779 人；学校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28%。其中本科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35%，毕业研究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04%。

二、2023 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状况

（一）本科毕业生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 2023 届本科毕业生 6218 人，其中男生 1697 人、女生 4521 人；师范生 3099 人、非师范生 3119 人。本科毕业生去向落实率 89.35%。各学院（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详见附件 1。

1. 生源地结构

2023 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地分布广泛，包括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重庆市是主要生源地，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65.00%（见表 1）

表 1 2023 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分布统计表

生源地	毕业生数	占比
东部	523	8.41%
中部	561	9.02%

生源地区		毕业生数	占比
西部	重庆	4042	65.00%
	四川	664	10.68%
	西部其它	351	5.64%
	西藏	16	0.26%
	新疆	61	0.98%
总计		6218	

2.学科结构

2023 届本科毕业生中，涉及 10 个学科，以教育学、理学、艺术学、文学、工学为主（见表 2）。

表 2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学科结构统计表

学科	本科生（人）	占比
经济学	195	3.14%
法学	241	3.88%
教育学	1327	21.34%
文学	871	14.01%
历史学	210	3.38%
理学	1068	17.18%
工学	781	12.56%
管理学	544	8.75%
艺术学	951	15.29%
农学	30	0.48%
总计	6218	100%

3.性别结构和师范生类别

2023 届本科毕业生男女比例约为 1：2.66。其中，师范类毕业生 3099 人，涉及 22 个专业（方向）；非师范类毕业生 3119 人，涉及 52 个专业（方向）。

（二）本科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情况分析

1.整体毕业去向落实情况

学校多措并举助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学校本科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为 89.35%，较往年有所上升。家庭经济困难群体毕业生毕业去向落实率（92.74%）高于学校平均水平。

2.就业区域去向分析

2023 届本科毕业生依旧把留在川渝就业作为首选（见表 3），延续了近年来学校积极服务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的良好态势。在重庆市落实毕业去向的毕业生占比 63.14%。除留在重庆市内工作外，学校毕业生主要去往东部地区和四川省。

表 3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区域统计表

毕业去向区域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占比
东部	869	15.64%
中部	290	5.22%
重庆	3508	63.14%
四川	402	7.24%
西部其他	296	5.33%

西藏	23	0.41%
新疆	66	1.19%
港澳台及国外	86	1.55%
其它（应征义务兵）	16	0.29%

3.就业单位性质分析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类型丰富。其中 12.56%的毕业生到事业单位就业，18.88%的毕业生选择升学升造，50.56%的毕业生到企业就业（见表 4）。

表 4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表

就业单位性质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占比
机关	96	1.73%
事业单位	698	12.56%
企业	2809	50.56%
部队	16	0.29%
基层项目	321	5.78%
自主创业	61	1.10%
自由职业	424	7.63%
升学（内地）	1049	18.88%
出国出境	82	1.48%
总计	5556	100%

师范类毕业生的毕业去向（见图 1）主要为中初教育（占比 39.40%）和升学（占比 25.23%）。非师范毕业生（见图 2）主要选择企业就业（占比 48.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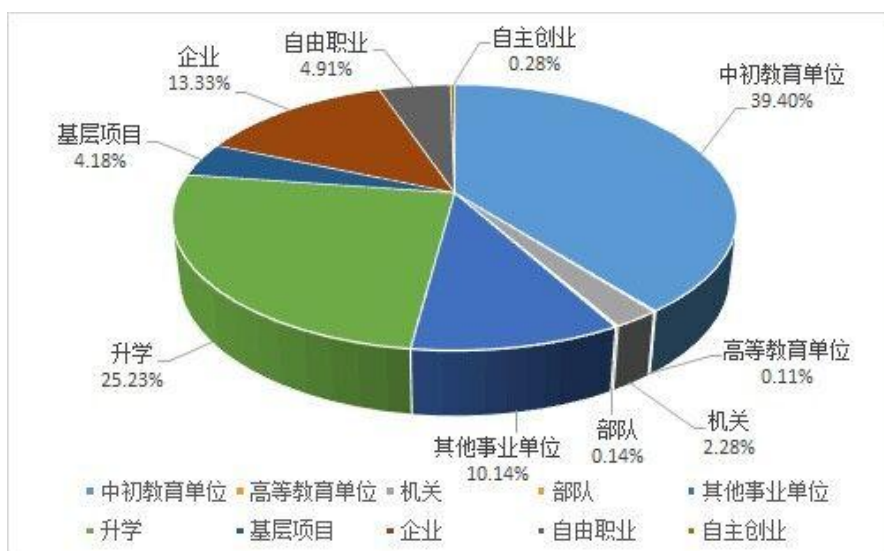


图1 2023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类型（师范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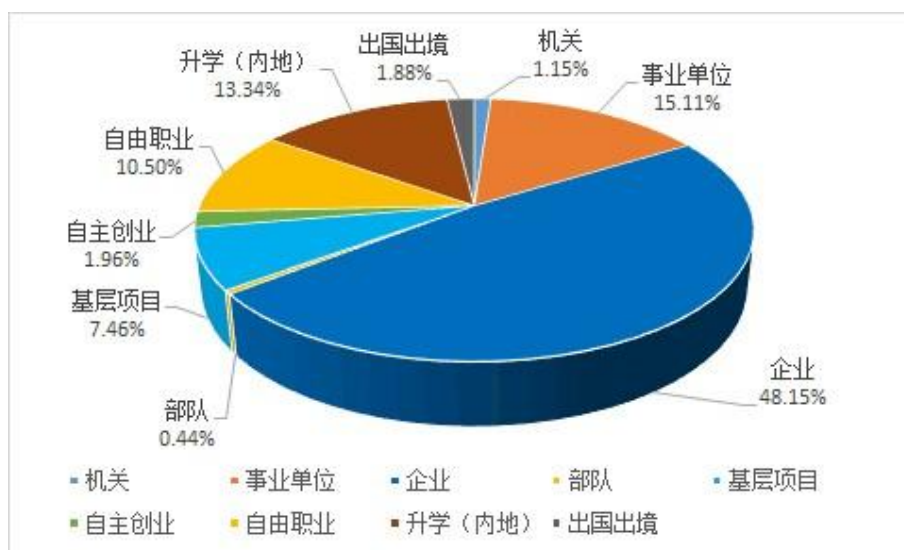


图2 2023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性质类型（非师范类）

4.就业单位行业分析

本科毕业生到教育行业就业人数依旧明显多于其他行业，去往教育行业的毕业生占落实毕业去向总数的 62.49%。除教育行业外，毕业生去往人数较多的行业为文化、体育和

娱乐业（占比 7.65%）；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占比 7.00%）和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占比 4.30%）。

表 5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单位行业分析表

单位行业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占比
采矿业	2	0.0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6	0.29%
房地产业	30	0.54%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389	7.00%
建筑业	53	0.9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	0.54%
教育	3472	62.49%
金融业	75	1.35%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89	1.60%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91	1.64%
农、林、牧、渔业	29	0.52%
批发和零售业	166	2.9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	0.16%
卫生和社会工作	29	0.52%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25	7.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39	4.30%
制造业	177	3.19%

单位行业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占比
住宿和餐饮业	32	0.58%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87	3.37%
军队	16	0.29%
总计	5556	

（三）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分析

学校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学校 2022 届毕业生开展了毕业半年后的就业与培养质量跟踪调查，就业质量呈现以下特点：

1. 毕业生的就业行业、区域流向契合学校的办学服务定位

从学校对各地区的人才贡献来看，学校 2019 届～2022 届就业的毕业生中，以重庆市（分别有 67.1%、64.6%、64.21%、64.21%）为主。毕业生在重庆就业的行业主要是教（58.6%），从事小学、初中、高中、幼儿与学前教育、职业培训/其他教育、中等职业教育等各类教育相关职业，为本市的教育发展提供了全方位的人才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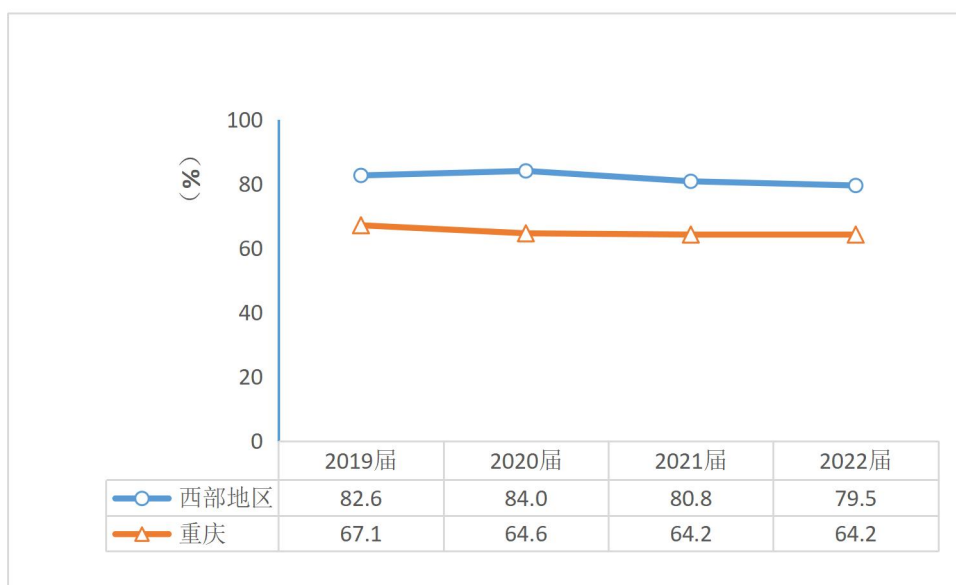


图3 毕业生在西部地区和重庆市就业的比例变化趋势

另外，学校 2019 届～2022 届分别有 82.6%、84.0%、80.77%、79.47%在西部地区就业，近四届毕业生在西部地区就业的占比较高且稳定（均在 80%左右），持续助力西部地区教育发展和乡村振兴。同时学校毕业生的就业地区流向较好地体现了学校“立足重庆、面向西部”的服务面向定位，为重庆以及西部地区输送了较多基础教育人才。

2.毕业生就业满意度高，岗位适应较好

从就业满意度来看，学校毕业生就业满意度有所上升（2019 届～2022 届分别为 77%、78%、76%、76%），均高于或基本持平于全国非“双一流”本科平均水平。；师范类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79%）对比非师范类毕业生（72%）更高，也均处于较高水平，从毕业生自身感受角度说明就业质量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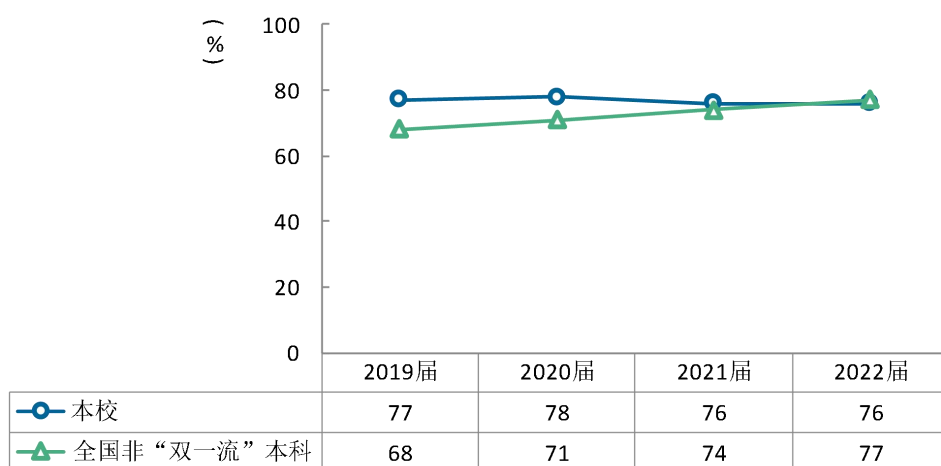


图 4 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满意度变化趋势

工作适应性方面，学校毕业生的去向选择以直接就业为主，其中九成以上（92%）表示适应目前的工作岗位，师范类及非师范类毕业生的就业岗位适应性（均为 92%）均较高，毕业生对就业岗位的适应性强，这也表明学校的培养与就业市场的契合度较好。

3.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效果明显提升

毕业生的充分就业以及高质量就业离不开就业指导工作的有序开展。从就业指导服务方面来看，学校毕业生对就业指导服务的总体满意度整体呈上升趋势（2019 届～2022 届分别为 87%、94%、94%、91%），与全国非双一流本科（近四届分别为 82%、86%、88%、89%）相比，学校就业服务工作成效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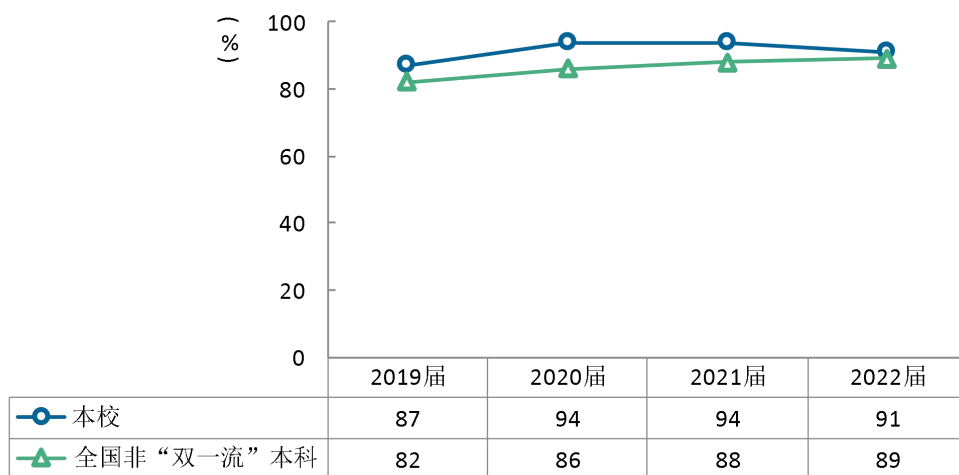


图 5 毕业生对就业指导服务的整体满意度变化趋势

三、2023 届硕士毕业生去向整体情况

（一）毕业研究生基本情况

学校 2023 届毕业研究生 1779 人，其中男生 420 人、女生 1359 人。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学校毕业研究生去向落实率为 89.04%，各学院（专业）毕业去向落实率详见附件 2。

1. 生源地结构

2023 届毕业研究生生源地分布广泛，包括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重庆市是主要生源地，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47.2%；其次为四川省，占毕业生总人数的 24.6%；西部其他省份的生源占 7.4%；东部、东北和中部地区的生源分别占 8.1%、1.5%、13.3%（表 1）。

表 1 2023 届毕业研究生生源分布表

生源地地区	毕业生数	占比
东部	145	8.1%
东北	27	1.5%
中部	199	11.2%

西部	重庆	839	47.2%
	四川	437	24.6%
	西部其他	132	7.4%
总计		1779	100%

2.学科结构

2023 届研究生中，学术型研究生 687 名，占毕业研究生总数的 38.6%，涉及 26 个一级学科，以教育学、数学、地理学、生物学、心理学、中国语言文学和马克思主义理论为主。专业学位研究生 1092 名，占毕业研究生总数的 61.4%，涉及 14 个专业学位类别，以教育硕士为主，占毕业研究生总数的 36.1%（表 2）。

表 2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学科结构统计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一级学科	毕业生 人数	占比	专业学位类别	毕业生 人数	占比
哲学	13	0.7%	社会工作	11	0.6%
理论经济学	2	0.1%	教育硕士	643	36.1%
应用经济学	26	1.5%	体育	1	0.1%
马克思主义理论	38	2.1%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	16	0.9%
教育学	93	5.2%	应用心理	19	1.1%
中国语言文学	37	2.1%	翻译硕士	18	1.0%
外国语言文学	17	1.0%	新闻与传播	31	1.7%
考古学	26	1.5%	文物与博物馆硕士	35	2.0%
中国史	17	1.0%	电子信息	2	0.1%
世界史	7	0.4%	计算机技术	64	3.6%
数学	87	4.9%	农业硕士	148	8.3%
物理学	10	0.6%	工商管理硕士	55	3.1%
化学	31	1.7%	旅游管理硕士	1	0.1%

学术型硕士研究生			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		
地理学	81	4.6%	艺术硕士	48	2.7%
生物学	52	2.9%	—	—	—
系统科学	2	0.1%	—	—	—
生态学	7	0.4%	—	—	—
心理学	50	2.8%	—	—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31	1.7%	—	—	—
光学工程	6	0.3%	—	—	—
软件工程	16	0.9%	—	—	—
管理科学与工程	2	0.1%	—	—	—
工商管理	6	0.3%	—	—	—
音乐与舞蹈学	8	0.4%	—	—	—
美术学	18	1.0%	—	—	—
设计学	4	0.2%	—	—	—
小计	687	38.6%	小计	1092	61.4%

（二）毕业研究生去向落实情况分析

1.去向落实区域分析

2023 届毕业研究生主要留在重庆市,占总人数的 52.8%,与去年持平。去向四川省和西部其他省市的毕业生分别占总人数的 24.0%和 5.6%,与去年基本一致。学校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去向东部地区占总人数的 10.4%,较去年降低 1.6 个百分点,去向中部地区占总人数的 6.3%,较去年增加 0.5 个百分点。

表 3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区域流向统计

毕业去向	毕业去向落实人数	占比
东部	164	10.4%
东北	12	0.8%
中部	100	6.3%

西部	重庆	836	52.8%
	四川	380	24.0%
	西部其他	89	5.6%
出国		3	0.2%
总计		1584	100%

2.去向落实单位分析

学校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去向落实单位以教育行业为主，占去向落实总人数的 60.2%，较去年降低 3.4 个百分点。其中去向中初教育单位占 45.3%，较去年降低 5.1 个百分点；去向高等教育单位占 14.9%，较去年增加 1.7 个百分点；去向机关的毕业生占 5.1%，较去年增加 2.6 个百分点；去向其他事业单位的毕业生占 13.8%；去向企业就业的毕业生占 15.66%，较去年增加 0.2 个百分点；考博升学 41 人，占去向落实总人数的 2.6%，较去年降低 0.3 个百分点；从事自由职业的毕业生占 1.8%，较去年降低 1.3 个百分点（表 4）。

表 4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就业单位性质统计

单位性质	去向落实人数	比例
中初教育单位	717	45.3%
高等教育单位	236	14.9%
机关	80	5.1%
其他事业单位	219	13.8%
升学	41	2.6%
基层项目	11	0.7%
企业	248	15.66%
自由职业	29	1.8%
自主创业	3	0.2%
总计	1584	100.0%

四、2023 年学校就业工作的主要举措

学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强化担当作为，系统性构建“三三三六”就业工作体系并务实推进，推动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一）树立“三个理念”，加强思想凝聚，增强就业工作的向心力

一是坚持“就业是最大的民生”。学校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六稳六保”的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政治站位，从解决民生实事的高度狠抓毕业生就业工作，尤其是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把就业工作作为“办好民生实事”进行督办，持续推进。

二是坚持“就业工作是衡量办学水平最显著的指标”。就业是学校发展的生命线，是人才培养质量的衡量依据。学校持续深化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在努力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就业工作是衡量办学水平最显著的指标”，在学科建设、人才培养、专业建设等方面，都把就业指标作为最重要的评估要素，形成学校上下、全员全过程重视就业工作，抓实就业工作的良好局面。

三是坚持“以就业为导向全面提升学生工作水平”。召开学生工作大会，学校明确提出：以“就业为导向”，全面提升学生工作水平，统一学校上下思想。在每年的党政工作要点中，提出明确的要求，成为各学院、部门的行动遵循。

（二）完善“三个机制”，加强顶层设计，增强就业工作的推动力

一是完善领导机制，抓实“一把手”工程。成立校院两级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校长作为就业工作第一责任人，靠前指挥亲自抓，党委书记、校长在学校就业工作大会上与学院书记、院长签订《就业工作责任书》，以目标为导向夯实责任，压实校、院就业工作两级责任体系。

二是健全“招、教、管、就”一体化机制，整体推进。持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师范专业注重培养学生以“德行涵养能力”“专业特需能力”“职业基础能力”为主的三维核心能力，非师范专业注重应用型能力的培养，积极向应用转型发展，贯通招生、教育、管理和就业的一体化机制。

三是建立调控机制，以就业为导向动态调整专业。建立以行业需求为导向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把就业状况作为专业动态调整的核心指标，推动专业与行业接轨。对就业状况不好的专业果断调减招生计划。

（三）抓好“三个落实”，加强制度建设，增强就业工作的执行力

一是着力“5个方面20条”抓落实。出台《重庆师范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本科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重师发〔2019〕113号），明确5个方面20条就业措施。包括：拓宽领域，促进毕业生多渠道就业；精准施策，增强就业指导 and 帮扶实效；优化服务，扎实做好就业信息工作；注重培养，提升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完善机制，强化就业创业组织保障等内容。全方位夯实推进举措，抓实毕业生就业工作等。

二是实施“五条硬措施”抓落实。学校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保障相关措施》（重师发〔2021〕6号），出台五条硬举措，硬碰硬抓就业，包括：加大在绩效分配中的调控力度（将“内涵发展贡献分配额”中一次性就业率贡献占比由 1.5% 提高到 6.5%，并拉大不同贡献率学院之间的差距）；加大在考核评价中的结果应用；加大对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把就业工作纳入学校重点工作项目，进行倒计时督办，定期开展进程跟踪督查，校长、分管副校长每个月听一次进度汇报。

三是注重“一个认识九个强化”抓落实。学校出台了《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新时代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实施意见》（重师发〔2021〕94 号），包括：深刻认识就业工作的重大意义和面临的核心难题；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强化制度保障；落实教育教学改革，强化培养质量；落实教育评价精神，强化就业育人；落实产教协同培养，强化市场导向；落实全程生涯教育，强化价值引领；落实智慧平台建设，强化信息服务；落实就业扶持政策，强化精准指导；落实激励奖惩措施，强化全员参与；落实督查督办制度，强化有序推进。

（四）坚持“六管齐下”，强化担当作为，增强就业工作的战斗力

一是常态化召开专门会议抓就业。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专题研究谋划就业工作；一年一度的就业工作大会全面总结和部署就业工作；每年学校召开的研判会、推进会、经验分享会都在 30 次以上。

二是提质增效校园招聘活动。学校切实办好三个会，实现了周周有“小而精”“专而优”的专场招聘会、每学期有综合类的大型双选会、时时有用人单位的宣讲会，为毕业生提供了“量大质优”的岗位，毕业生人均岗位在 6 个以上。

学校积极对接各市区县人社、教委等部门，每年邀请 20 余个区县在学校设置“校园优招”和公开招聘的考场，推动学校成为外单位“校园招考根据地”，各区县“校园优招”签约学校毕业生比例较高。

三是下足功夫“访企拓岗”拓市场。学校扎实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全体校领导带头率队主动“走出去”。走向行业，最近两年与全国 71 个区县开展对接活动，深入企业累计达到 400 余家，与 200 多家单位签定了实践与就业基地。

四是实施校友助力就业行动。及时出台《重师校友行动计划——“我为母校做件事”工作方案》，汇聚校友资源、健全校友寻访机制、推进校友助力就业工作。

五是着力提高就业指导和服务水平。学校注重落深落细就业指导，加大对学院和学校就业人员政策解读和业务指导的力度，就业部门相关人员高频率赴学院开展指导，从党政班子、就业专门人员和专业教师等三个层面进行针对性的指导，不断凝聚思想，创新就业工作的举措。探索并实施就业“五精工作法”。二级学院在精准的学情分析、精致的分层分类、精细的个体诊断、精心的指导服务和精确的信息推送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突出成效。做细服务指导突出过程

指导，提升生涯教育品质。成立“学生生涯发展中心”，构建“‘131N’全程生涯教育体系”。将“第二课堂”素质养成与职业发展“分级分类”有机融合。

六是全面提升就业工作队伍能力。辅导员是就业工作骨干力量，也是学校做好就业工作的重要依靠，学校高度重视辅导员队伍建设，着力开展辅导员队伍培训培养，划拨专项经费，全面实施能力提升分级培训，鼓励和支持辅导员加强理论研究，推出高水平的研究成果，畅通专业化和职业化的发展通道，邀请专家举办讲座和开展指导，不断提高就业工作人员的理论水平和业务水平。

附件 1: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分专业(方向)

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附件 2: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分专业(方向)

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年 12 月 26 日

附件 1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届本科毕业生分专业(方向) 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学院/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初等教育学院	565	549	97.17%
书法学(师范)	25	22	88%
小学教育	130	117	90%
小学教育(全科教师)	366	366	100%
科学教育	44	44	100%
地理与旅游学院	513	450	87.72%
地理信息科学	32	29	90.63%
地理科学(师范)	139	120	86.33%
城乡规划	24	19	79.17%
旅游管理	157	140	89.17%
艺术教育(空乘与礼仪)	104	94	90.38%
酒店管理	57	48	84.21%
化学学院	294	268	91.16%
化学(师范)	207	193	93.24%
材料化学	58	51	87.93%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29	24	82.76%
计算机与信息科学学院	465	391	84.09%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	1	100%

学院/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智能科学与技术	52	47	90.38%
电子商务	42	40	95.2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53	200	79.05%
软件工程	117	103	88.03%
教育科学学院	456	408	89.47%
学前教育	171	152	88.89%
应用心理学	57	50	87.72%
应用心理学(师范)	49	45	91.84%
教育学	76	68	89.47%
教育康复学(师范)	38	36	94.74%
特殊教育	65	57	87.69%
经济与管理学院	439	390	88.84%
人力资源管理	71	67	94.37%
工商管理	74	65	87.84%
市场营销	71	60	84.51%
经济学	91	82	90.11%
财务管理	71	66	92.96%
金融工程	61	50	81.97%
历史与社会学院	257	229	89.11%
历史学(师范)	165	146	88.48%
文物与博物馆学	45	40	88.89%
社会工作	47	43	91.49%
马克思主义学院	194	184	94.85%

学院/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思想政治教育	194	184	94.85%
美术学院	384	343	89.32%
产品设计	72	64	88.89%
服装与服饰设计	70	62	88.57%
服装设计与工程	18	16	88.89%
环境设计	64	57	89.06%
绘画	31	29	93.55%
美术学(师范)	61	56	91.80%
视觉传达设计	68	59	86.76%
生命科学学院	297	264	88.89%
森林保护	30	25	83.33%
生物技术	42	38	90.48%
生物科学(师范)	161	146	90.68%
食品质量与安全	64	55	85.94%
数学科学学院	430	384	89.3%
信息与计算科学	51	40	78.43%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234	217	92.74%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51	51	100%
统计学	51	42	82.35%
金融数学	43	34	79.07%
体育与健康科学学院	126	116	92.06%
体育教育	62	60	96.77%
运动训练	64	56	87.5%

学院/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外国语学院	363	321	88.43%
日语	39	35	89.74%
翻译	41	35	85.37%
英语(师范)	283	251	88.69%
文学院	508	452	88.98%
戏剧影视文学	60	51	85%
汉语国际教育	56	49	87.5%
汉语言文学(师范)	330	294	89.09%
秘书学	62	58	93.55%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367	331	90.19%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	42	39	92.86%
新能源材料与器件	23	21	91.3%
物理学(师范)	201	185	92.04%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101	86	85.15%
新闻与传媒学院	326	261	80.06%
广播电视编导	98	77	78.57%
影视摄影与制作	28	25	89.29%
摄影	1	1	100%
数字媒体艺术	83	62	74.7%
新闻学	70	57	81.43%
网络与新媒体	46	39	84.78%
音乐学院	234	215	91.88%
舞蹈学(师范)	31	26	83.87%

学院/专业	毕业人数	落实去向人数	毕业去向 落实率
舞蹈表演	30	27	90%
音乐学(教师教育)	69	67	97.1%
音乐表演	89	82	92.13%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	15	13	86.67%
总计	6218	5556	89.35%

附件 2

重庆师范大学 2023 届毕业研究生分专业（方向）

毕业去向落实率统计表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

学院/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马克思主义学院	121	115	95.04%
伦理学	5	5	100%
学科教学(思政)	70	64	91.43%
思想政治教育	27	27	100%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	2	2	100%
马克思主义哲学	8	8	100%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9	9	100%
教育科学学院	231	194	83.98%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20	10	50%
基础心理学	10	9	90%
学前教育	18	17	94.44%
学前教育学	9	8	88.89%
小学教育	49	43	87.76%
应用心理	19	17	89.47%
应用心理学	20	14	70%
心理健康教育	19	19	100%
成人教育学	3	3	100%
教育学原理	12	9	75%
教育管理	3	3	100%
比较教育学	2	2	100%
特殊教育	9	7	77.78%
特殊教育学	18	15	83.33%
职业技术教育学	4	4	100%
课程与教学论	12	10	83.33%
高等教育学	4	4	100%
计算机与信息科学学院	141	131	92.91%

学院/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农业工程与信息技术	1	1	100%
教育技术学	25	23	92%
现代教育技术	2	2	100%
计算机应用技术	23	21	91.30%
计算机技术	66	61	92.42%
计算机系统结构	2	1	50%
计算机软件与理论	6	6	100%
软件工程	16	16	100%
文学院	110	101	91.82%
中国古代文学	7	7	100%
中国古典文献学	2	2	100%
中国现当代文学	8	7	87.50%
学科教学(语文)	61	56	91.80%
文艺学	5	5	100%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	3	3	100%
汉语国际教育	16	13	81.25%
汉语言文字学	8	8	100%
外国语学院	158	141	89.24%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	7	5	71.43%
学科教学(英语)	123	113	91.87%
日语语言文学	2	2	100%
英语口译	4	3	75%
英语笔译	14	11	78.57%
英语语言文学	8	7	87.50%
历史与社会学院	141	126	89.36%
世界史	7	7	100%
中国古代史	17	17	100%
中国近现代史	12	10	83.33%
学科教学(历史)	45	40	88.89%
文物与博物馆	35	32	91.43%
社会工作	11	9	81.82%
考古学	14	11	78.57%
数学科学学院	173	156	90.17%

学院/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基础数学	21	19	90.48%
学科教学(数学)	84	75	89.29%
应用数学	19	18	94.74%
数学教育学	7	6	85.71%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	6	100%
系统分析与集成	1	1	100%
系统理论	1	-	0%
计算数学	12	12	100%
运筹学与控制论	22	19	86.36%
地理与旅游学院	128	119	92.97%
人文地理学	46	39	84.78%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10	10	100%
学科教学(地理)	5	4	80%
旅游管理	1	1	100%
职业技术教育	41	40	97.56%
自然地理学	24	24	100%
资源环境科学	1	1	100%
生命科学学院	103	94	91.26%
动物学	6	6	100%
学科教学(生物)	44	39	88.64%
微生物学	9	9	100%
植物学	7	6	85.71%
水生生物学	8	8	100%
生态学	7	7	100%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	22	19	86.36%
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	36	33	91.67%
光学	1	1	100%
光学工程	6	4	66.67%
凝聚态物理	7	6	85.71%
学科教学(物理)	20	20	100%
理论物理	2	2	100%
化学学院	47	40	85.11%
分析化学	9	8	88.89%

学院/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学科教学(化学)	16	16	100%
无机化学	7	5	71.43%
有机化学	8	5	62.50%
物理化学	7	6	85.71%
经济与管理学院	248	205	82.66%
产业经济学	6	6	100%
企业管理	2	2	100%
会计学	2	2	100%
农业管理	117	87	74.36%
农村发展	30	27	90%
劳动经济学	3	2	66.67%
区域经济学	6	6	100%
工商管理	55	54	98.18%
技术经济及管理	2	2	100%
政治经济学	2	2	100%
数量经济学	5	3	60%
管理工程	1	1	100%
管理科学	1	-	0%
职业技术教育	10	7	70%
金融学	6	4	66.67%
美术学院	55	53	96.36%
学科教学(美术)	17	15	88.24%
民间美术	2	2	100%
绘画	12	12	100%
美术史与理论研究	4	4	100%
艺术设计	16	16	100%
设计学	4	4	100%
体育与健康科学学院	4	4	100%
体育	1	1	100%
体育教育学	2	2	100%
学科教学(体育)	1	1	100%
音乐学院	12	12	100%
学科教学(音乐)	4	4	100%

学院/专业	毕业生人数	去向落实人数	去向落实率
音乐与舞蹈学	8	8	100%
新闻与传媒学院	67	56	83.58%
广播电视	32	29	90.63%
文艺与传媒	4	1	25%
新闻与传播	31	26	83.87%
初等教育学院	4	4	100%
科学与技术教育	2	2	100%
科学教育学	2	2	100%
总计	1779	1584	89.04%